

股票代码:002510

公司简称:天汽模

公告编号 2016-080

债券代码: 128011

债券简称: 汽模转债

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10 月 27 日在公司指定媒体上披露了《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和《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，经事后核查，原披露的公告中存在以下错误需更正，现更正如下：

更正事项一：

原《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中（第 3 页）“第二节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”之“一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”表中“本报告期基本每股收益”、“本报告期基本每股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减”、“年初至报告期末基本每股收益”、“年初至报告期末基本每股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减”数据有误，现更正如下：

原披露内容：

	本报告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	年初至报告期末	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050	-16.67%	0.250	-3.85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050	-16.67%	0.250	-3.85%

更正后内容为：

	本报告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	年初至报告期末	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02	-33.33%	0.12	-7.69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02	-33.33%	0.12	-7.69%

对《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的上述内容做相同更正。

更正事项二：

原《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中（第 14 页）“第四节财务报表”之“一、财务报表”之“3、合并本报告期利润表”表中“八、每股收益”的“（一）本期基本每股收益”、“（一）上期基本每股收益”、“（二）本期稀释每股收益”、“（二）上期稀释每股收益”数据有误，现更正如下：

原披露内容：

项目	本期发生额	上期发生额
八、每股收益：		
（一）基本每股收益	0.050	0.06
（二）稀释每股收益	0.050	0.06

更正后内容为：

项目	本期发生额	上期发生额
八、每股收益：		
（一）基本每股收益	0.02	0.03
（二）稀释每股收益	0.02	0.03

更正事项三：

公司《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中（第 18 页）“第四节财务报表”之“一、财务报表”之“5、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”表中“八、每股收益”的“（一）本期基本每股收益”、“（一）上期基本每股收益”、“（二）本期稀释每股收益”、“（二）上期稀释每股收益”数据有误，现更正如下：

原披露内容：

项目	本期发生额	上期发生额
八、每股收益：		
（一）基本每股收益	0.250	0.26
（二）稀释每股收益	0.250	0.26

更正后内容为：

项目	本期发生额	上期发生额
八、每股收益：		
（一）基本每股收益	0.12	0.13
（二）稀释每股收益	0.12	0.13

经事后审查，因公司工作人员疏忽，未按照相关信息披露编报规则计算填列每股收益。除上述更正内容外，公司《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其他内容不变，本更正公告不会对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业绩造成影响。对于上述更正给投资者

及报告使用人带来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！今后公司将采取切实措施加强定期报告编制过程中的审核工作，提高信息披露的质量，避免类似问题出现。

更正后的《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及《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将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敬请投资者查询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 年 10 月 31 日